



世界卫生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政府间谈判机构
第一次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4

A/FCTC/INB1/INF.DOC./1

2000年10月14日

秘书处最新情况：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公开听证会

1. 世界卫生组织首次正在就一份将对会员国有法律约束力的公约进行谈判。为筹备拟议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谈判，对公约具利害关系的所有方面，特别是私立部门以及非政府组织和机构，应邀提交了书面稿件并在为期两天的公开听证会（2000年10月12 – 13日于日内瓦）上提出口头证词。这是第一次由一个联合国组织公开寻求并获得对一项拟议公约具利害关系的所有方面的观点。
2. 世界卫生组织共收到514份符合既定要求的稿件。这些稿件被立即输入世界卫生组织网站供公众审查¹。在听证会期间，包括全世界所有地区的144个组织的代表提供了证词。
3. 公开听证会由总干事办公厅执行主任宣布开始。世界卫生组织高级官员担任听证会专题小组成员并轮流主持了听证会。在第一天，76个发言者发了言：13个烟草业代表，包括香烟和雪茄烟制造厂商和烟草种植者，2个销售协会（烟草批发和免税），1个媒体集团，3个消费者协会，9个学术或研究机构，20个反吸烟组织，10个代表医生、牙科医生或护士团体，10个注重于癌症与健康以及心脏病或肺病组织，4个妇女或性别问题团体，以及4个卫生与发展非政府组织。在第二天，68个发言者作证：11个烟草业代表，包括香烟和雪茄烟制造厂商和烟草种植者，2个广告和通信集团，2个消费者协会，1个宗教组织，4个制药工业代表，7个教育或研究机构，9个烟草控制组织，10个医学和牙科团体，5个注重于癌症与健康以及心脏病或肺病组织，4个妇女或性别问题团体，以及13个卫生与发展非政府组织。
4. 在若干证词中提到烟草工业与世界卫生组织之间的合作及烟草公司对框架公约进程的参与。烟草公司说，在诸如青年人吸烟和减少危害性方面存在着合作基础。他们

¹ 所有稿件均可在世界卫生组织网站<http://www.who.int/genevahearings>读取。

在草拟公约和全球烟草控制整体工作方面以及就解决烟草消费对健康影响的切实可行的方法开展明智对话方面均努力发挥了积极作用。

5. 来自各公共卫生机构和组织的发言者说，在其公共卫生目标和烟草公司的目标之间存在着明显差异。烟草是唯一一种造成其经常使用者半数死亡的合法消费者产品。世界卫生组织会员国绝对不应考虑烟草公司在框架公约谈判方面的任何作用。他们敦促会员国监测香烟和无烟烟草制造商所进行的国家和国际活动。

6. 双方均认为青年人中的吸烟问题是一项挑战。向未成年人销售香烟是担心的主要原因。公共卫生倡导者提出向儿童销售烟草及容易获得烟草产品是对减少青年人吸烟的一项障碍。烟草公司的代表坚持认为吸烟是知情成年人的一种选择。

7. 各组人员均强调应注意控制走私烟草产品。敦促会员国迅速开展制定一项全球反对走私议定书的工作。一些发言者建议采取一种能够跟踪所有烟草产品包装从生产到最终销售的数字标示符系统，以确保已支付所有的税款。

8. 烟草公司提出对烟草产品增加税收是对走私的一种鼓励，而公共卫生倡导者认为税收是控制青年人和贫困者消费烟草的一项有效措施，也是增加政府税收而重新对公共卫生进行投资的一条途径。

9. 公共卫生倡导者认为环境烟草烟雾和被动吸烟是一个主要卫生问题，应在框架公约中予以特别处理。一些香烟制造厂家的代表只承认环境烟草烟雾可能是一种骚扰；吸烟者和非吸烟者应该做到相互尊重、和平共处。

10. 烟农和烟草种植者协会呼吁会员国在经济学、农业经济学和农艺学领域开展更多的研究，在将农业问题列入框架公约之前提供更多有关作物多样化方面的更加准确的资料。他们说，上百万人目前依赖烟草种植谋生，就公约可能对所涉人口产生的潜在影响应给以应有的注意。然而，公共卫生倡导者坚持认为依赖一种单一作物从长远的角度来看是行不通的，大多数国家的烟草工人的收入也只能免强糊口。

11. 在广告方面，发表的意见有明显的差异。公共卫生组织和机构的代表说，广告增多与开始和继续吸烟的人数增多（尤其是在青年人、妇女和少数民族中）有直接的因果关系。由于存在以因特网、电视和收音机为基础的通讯，广告是一个跨国界问题，因此他们呼吁各会员国在全球禁止广告、促销和赞助活动。烟草公司和广告公司的代表说，广告是一个言论自由的问题，其目的是使人换牌子而不是开始吸烟。他们还认为，对广告已进行控制，使之只涉及成人市场。

12. 作证的多数烟草公司承认烟草使用的健康影响。有些香烟厂商说他们正在开发更安全的产品以减少危害，另一些厂商则承认安全的香烟是不存在的。他们全都表示有极高的兴趣与世界卫生组织会员国一起工作，分享关于烟草制品当前科学的研究信息。

13. 听证会上还提到无烟香烟、雪茄、比迪和其它烟草制品。敦促会员国确保公约中充分地涉及它们的有害影响。

14. 许多发言者提到烟草公司把发展中国家的新市场作为目标，并敦促会员国控制此类市场的无限制扩大。

15. 多数烟草公司对公约是否可作为一个单一的全球管制机制提出疑问。提出的问题包括国家主权、国家级管制的适当性以及公司的自我管制。公共卫生机构和组织的代表说，真正可行的烟草控制必须涉及全球范围。确保这一点的唯一方法是由各会员国通过谈判达成一个强有力的公约。要求会员国充分注意针对国家和文化特定情况的解决方案，并使公约包括确保对缔约国提供技术支持的条款。还需要对经济和财政问题给予严肃的考虑。

= = =